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栢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準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所披露與栢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相關的資料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深信，(1)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於所有重大方向上均屬準確、完整及並無誤導及欺詐成份；及(2)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而導致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中期業績

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收益	3	13,535,370	14,339,595	6,805,293	8,620,898
營運租約租金		(4,526,612)	(4,250,397)	(2,364,025)	(2,154,8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85,492)	(3,184,511)	(1,702,268)	(1,592,255)
僱員福利開支		(2,648,129)	(1,922,286)	(1,537,062)	(955,367)
公用設施		(679,903)	(607,836)	(374,407)	(350,832)
其他營運開支	4	(5,239,105)	(1,951,459)	(3,841,361)	(1,066,436)
營運(虧損)/溢利		(2,943,871)	2,423,106	(3,013,830)	2,501,147
融資收入		29,910	26,176	15,030	13,088
融資成本		(74,032)	(67,853)	(37,203)	(33,961)
融資成本 — 淨額	5	(44,122)	(41,677)	(22,173)	(20,873)
除稅前(虧損)/溢利		(2,987,993)	2,381,429	(3,036,003)	2,480,274
所得稅開支	6	(381,261)	(704,903)	(188,855)	(734,161)
期內(虧損)/溢利		<u>(3,369,254)</u>	<u>1,676,526</u>	<u>(3,224,858)</u>	<u>1,746,113</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3,369,254)	1,497,156	(3,224,858)	1,653,495
非控制性權益		—	179,370	—	92,618
		<u>(3,369,254)</u>	<u>1,676,526</u>	<u>(3,224,858)</u>	<u>1,746,113</u>
股息	7	<u>—</u>	<u>—</u>	<u>—</u>	<u>—</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盈利(港仙)	8	<u>(2.50)</u>	<u>1.11</u>	<u>(2.39)</u>	<u>1.22</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期內(虧損)／溢利	(3,369,254)	1,676,526	(3,224,858)	1,746,113
其他綜合收入：				
貨幣匯兌差額	190,101	280,896	76,877	137,191
期內綜合(虧損)／收入總額	<u>(3,179,153)</u>	<u>1,957,422</u>	<u>(3,147,981)</u>	<u>1,883,304</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3,179,153)	1,824,131	(3,147,981)	1,813,726
非控制性權益	—	133,291	—	69,578
	<u>(3,179,153)</u>	<u>1,957,422</u>	<u>(3,147,981)</u>	<u>1,883,30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2,068,102	24,212,636
租賃按金	10	1,012,122	934,358
預繳營運租約	11	269,156	295,57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9,620	1,529,620
		<u>24,879,000</u>	<u>26,972,191</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10	5,866,171	4,362,2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21,465	263,590
		<u>7,687,636</u>	<u>4,625,808</u>
資產總額		<u>32,566,636</u>	<u>31,597,999</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350,001	10,000
儲備	13	20,704,622	15,275,116
權益總額		<u>22,054,623</u>	<u>15,285,116</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報廢資產復原撥備	15	3,154,446	3,010,39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4	6,398,769	7,650,611
應付董事款項		—	1,338,103
當期所得稅負債		958,798	4,313,779
		<u>7,357,567</u>	<u>13,302,493</u>
負債總額		<u>10,512,013</u>	<u>16,312,88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32,566,636</u>	<u>31,597,999</u>
淨流動資產／(負債)		<u>330,069</u>	<u>(8,676,685)</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5,209,069</u>	<u>18,295,50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本 港元	(未經審核) 儲備 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港元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結餘	10,000	(14,567,729)	(14,557,729)	2,393,525	(12,164,204)
期內溢利	—	1,497,156	1,497,156	179,370	1,676,526
其他綜合收入：					
貨幣匯兌差額	—	326,975	326,975	(46,079)	280,896
期內綜合收入總額	—	1,824,131	1,824,131	133,291	1,957,422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結餘	10,000	(12,743,598)	(12,733,598)	2,526,816	(10,206,782)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結餘	10,000	15,275,116	15,285,116	—	15,285,116
期內虧損	—	(3,369,254)	(3,369,254)	—	(3,369,254)
其他綜合虧損：					
貨幣匯兌差額	—	190,101	190,101	—	190,101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	(3,179,153)	(3,179,153)	—	(3,179,153)
於集團重組後撇除匯 總附屬公司的股本	(10,000)	—	(10,000)	—	(10,000)
發行股份	1,350,001	—	1,350,001	—	1,350,001
根據集團重組 而發行的股份	—	8,608,659	8,608,659	—	8,608,659
與權益擁有人的交易	1,340,001	8,608,659	9,948,660	—	9,948,660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結餘	1,350,001	20,704,622	22,054,623	—	22,054,62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7,721,742)	383,851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714,577)	(41,94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u>9,990,000</u>	<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1,553,681	341,905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590	212,1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款收益	<u>4,194</u>	<u>7,188</u>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821,465</u>	<u>561,203</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821,465</u>	<u>561,203</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下稱「中國」）從事經營經濟型酒店及提供酒店顧問服務。

本公司於聯交所創業板作第一上市。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並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的披露規定編製。

除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會計師報告所採用者一致。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1 持續經營基準

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的將來繼續營運。因此，本集團繼續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修訂「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修訂強調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現有披露原則及增加其他指引以說明如何應用該等原則。其更加強調重大事件及交易的披露原則。額外規定涵蓋公平值計量變動（如重大）的披露及更新自最近期年報以來的相關資料的需要。會計政策變動僅導致額外披露。

(b) 現有準則下於二零一一年生效但與本集團無關或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供股的分類	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取代金融負債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刊發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企業合併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修訂)	客戶忠誠度計劃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c) 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並無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新詮釋以及準則及詮釋的修訂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 — 其他綜合收入呈報項目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按公允值入賬之 投資物業遞延稅項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之 固定日期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刊發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企業合併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	------	-----------

本集團於初次應用期間使用此等新準則及新詮釋。本集團正評估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對現有準則的詮釋的影響、但尚未能確定是否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帶來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首席經營決策者(下稱「首席經營決策者」)統稱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呈報，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首席經營決策者已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管理層從服務分類角度來定期審閱經營業績。呈報經營分部的收入主要來自酒店營運及提供酒店顧問服務。酒店會籍計劃的銷售包括在酒店分部經營內。

管理層按營運(虧損)／溢利基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可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

	(未經審核) 酒店營運 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酒店 顧問服務 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及營業額	<u>13,535,370</u>	<u>—</u>	<u>13,535,370</u>
分部業績	<u>(2,943,871)</u>	<u>—</u>	<u>(2,943,87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3,385,492)</u>	<u>—</u>	<u>(3,385,492)</u>
	(未經審核) 酒店營運 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酒店 顧問服務 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及營業額	<u>11,944,509</u>	<u>2,395,086</u>	<u>14,339,595</u>
分部業績	<u>1,063,695</u>	<u>1,359,411</u>	<u>2,423,106</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3,131,551)</u>	<u>(52,960)</u>	<u>(3,184,511)</u>

分部業績與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的調節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分部業績	(2,943,871)	2,423,106
融資收入	29,910	26,176
融資成本	(74,032)	(67,853)
除稅前(虧損)/溢利	<u>(2,987,993)</u>	<u>2,381,429</u>

4 其他營運開支

其他營運開支包括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250,000	250,000	125,000	125,000
物業管理費	278,718	241,582	152,006	121,814
消耗品及洗衣費用	454,867	333,836	198,394	166,485
市場推廣及宣傳費用	139,786	95,534	95,615	47,990
電話及通訊費用	92,444	102,459	51,709	51,855
維修及保養費用	91,669	124,160	60,890	71,066
辦公用品支出	57,129	46,544	29,274	23,869
銷售佣金	345,342	98,868	210,169	64,212
上市費用開支	2,307,772	—	2,307,772	—
其他	1,221,378	658,476	610,532	394,145
	<u>5,239,105</u>	<u>1,951,459</u>	<u>3,841,361</u>	<u>1,066,436</u>

5 融資成本 — 淨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融資成本	(74,032)	(67,853)	(37,203)	(33,961)
融資收入	29,910	26,176	15,030	13,088
融資成本 — 淨額	<u>(44,122)</u>	<u>(41,677)</u>	<u>(22,173)</u>	<u>(20,873)</u>

6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所得稅開支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	381,261	704,903	188,855	734,161
所得稅開支	381,261	704,903	188,855	734,161

由於本集團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期內並無就香港所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作出撥備。

由於呈報期內並無重大時間性差異，故並無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虧損)／溢利	(3,369,254)	1,497,156	(3,224,858)	1,653,49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份	股份	股份	股份
股份數目	135,000,001	135,000,001	135,000,001	135,000,001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股份數目已就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九日之資本化發行作出追溯調整(如附註12所披露)，猶如股份已於該兩個期間發行。

由於兩個期間並無攤薄潛在股份，故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汽車、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款額約為71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2,000港元)。

10 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81,980	1,664,690
預付款項及按金	6,396,313	3,631,886
	<u>6,878,293</u>	<u>5,296,576</u>
減：非流動部分按金	(1,012,122)	(934,358)
流動部分	<u>5,866,171</u>	<u>4,362,218</u>

該等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按逾期日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無逾期亦無減值	256,008	1,510,929
逾期0至30天	154,862	134,184
逾期31至60天	3,937	1,116
逾期61至90天	24,649	—
逾期超過90天	42,524	18,461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	225,972	153,761
	<u>481,980</u>	<u>1,664,690</u>

11 預付營運租約

預付營運租約根據租賃按金的公允值及各租賃協議承租日所繳付的租賃按金實際代價的差額作初步確認。

於租賃期內，預付營運租約的攤銷以直線法計算。

12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於期／年初結餘	10,000	10,000
於集團重組時撇銷綜合附屬公司的股本 發行股份	(10,000) 1,350,001	— —
	<u>1,350,001</u>	<u>10,000</u>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以初步註冊資本390,000港元分配為39,000,000股股份以每股面值0.01港元成立。

於成立日，已向方文先生（「方先生」）發行1股普通股。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增加至7,800,000港元，分為7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方先生轉讓其於勵盈國際有限公司之100%股本權益予本公司直接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枋濬國際公司。於轉讓日期，勵盈國際有限公司持有枋濬國際公司之65%股本權益。本公司則向方先生發行及配發87,7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作為代價。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三葉有限公司當時的股東各自轉讓其三葉有限公司的股本權益及股東貸款予枋濬國際公司。於轉讓日期，三葉有限公司持有枋濬有限公司14%股本權益。據此，本公司發行及配發合共18,9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予三葉有限公司當時的各股東作為代價。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九日，枋濬有限公司當時的股東（枋濬國際公司的股東除外）各自轉讓其於枋濬有限公司的股本權益予枋濬國際公司，佔枋濬有限公司股本權益總額合共21%。據此，本公司向各該等股東發行及配發合共28,3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作為代價。

13 儲備

	(未經審核) 外匯儲備 港元	(未經審核) 法定儲備 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 港元	(未經審核) 股東注資 港元	(未經審核) 累計虧損 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27,980	182,452	(588,549)	20,751,024	(6,197,791)	15,275,116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190,101	—	—	—	(3,369,254)	(3,179,153)
根據集團重組 而發行的股份 (附註i)	—	—	8,608,659	—	—	8,608,659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u>1,318,081</u>	<u>182,452</u>	<u>8,020,110</u>	<u>20,751,024</u>	<u>(9,567,045)</u>	<u>20,704,622</u>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632,812	—	—	—	(15,200,541)	(14,567,729)
期內綜合收入總額	<u>326,975</u>	—	—	—	<u>1,497,156</u>	<u>1,824,131</u>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u>959,787</u>	—	—	—	<u>(13,703,385)</u>	<u>(12,743,598)</u>

附註(i)：其他儲備為枋濬有限公司、勵盈國際有限公司及三葉有限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面值，以及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予以上公司135,000,001股股份之賬面值之差額。

14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1,978,466	2,086,059
應計款項及應付其他賬款	4,420,303	5,564,552
	<u>6,398,769</u>	<u>7,650,611</u>

下表載列應付貿易款項於賬單所示日期的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0至30天	917,488	1,594,482
31至60天	623,248	251,823
61至90天	437,730	97,367
超過90天	—	142,387
	<u>1,978,466</u>	<u>2,086,059</u>

15 報廢資產復原撥備

根據與業主簽訂的租賃協議條款，本集團將須於八至十年內搬離並於相關租賃協議的約滿期限前由本集團出資還原酒店租賃物業。因此已對預期產生還原成本以最貼近的評估進行撥備。報廢資產復原撥備的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3,010,390	2,774,655
報廢資產復原撥備的融資成本	74,032	135,844
貨幣匯兌差額	70,024	99,891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3,154,446</u>	<u>3,010,390</u>

16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的數個酒店物業以不能註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租賃合約內有自動加價條款及續租權。

未來最低租金總計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不超越一年	8,860,910	8,595,814
超越一年至五年以內	28,995,140	30,484,373
超越五年	4,370,202	5,569,014
	<u>42,226,252</u>	<u>44,649,201</u>

17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8 關連方交易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方的重大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元
由個別董事代本集團支付的開支 一方先生	<u>—</u>	<u>325,034</u>

與關連方的期終結餘：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應付董事款項 一方先生	<u>—</u>	<u>1,338,103</u>

1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直至董事會批准此等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日期發生下列事項：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成功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 (ii)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就福建酒店的承包費用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支付10,0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就福建酒店翻新及租賃物業裝修向一名獨立承建商支付約2,000,000港元以進行酒店翻新。
- (iii)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向一名獨立承建商就酒店項目的租賃物業裝修及翻新支付一筆5,000,000港元的可退還按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要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經營經濟時尚酒店及提供酒店顧問服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3,369,254港元，而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則為淨溢利1,676,526港元。錄得淨虧損主要乃由於本集團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而產生非經常性開支，以及本集團並無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確認任何提供酒店顧問服務之收入。

酒店營運

本集團目前正營運四家租賃經營酒店，包括悅來客棧(南山店)、悅來客棧(寶安店)、悅來客棧(羅湖店)及悅來客棧(彩田店)，四家酒店均策略性地座落中國深圳市(「該等酒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酒店營運的收入達13,535,37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的收入11,944,509港元增加13.32%。本集團收入增加由於平均房租上升及「悅來客棧」這品牌在羅湖區的知名度有所提升，因而令「悅來客棧」(羅湖店)的平均房租及入住率有所改善。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租賃經營酒店的主要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百分比變動
悅來客棧(南山店)			
總可出租客房晚數	33,903	33,279	1.9%
入住率	74%	81%	-8.6%
平均房租(人民幣)*	189.1	197.9	-4.4%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人民幣)△	140.0	160.6	-12.8%
悅來客棧(彩田店)			
總可出租客房晚數	15,366	15,534	-1.1%
入住率	80%	93%	-14%
平均房租(人民幣)*	194.4	188.7	3.0%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人民幣)△	156.1	175.9	-11.3%
悅來客棧(寶安店)			
總可出租客房晚數	10,623	10,496	1.2%
入住率	80%	88%	-9.1%
平均房租(人民幣)*	130.6	122.3	6.8%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人民幣)△	104.5	107.0	-2.3%
悅來客棧(羅湖店)			
總可出租客房晚數	14,437	14,150	2.0%
入住率	90%	80%	12.5%
平均房租(人民幣)*	186.1	170.5	9.1%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人民幣)△	168.0	136.6	23.0%
總計			
總可出租客房晚數	74,329	73,459	1.2%
入住率	79%	84%	-6.0%
平均房租(人民幣)*	181.2	179.7	0.8%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人民幣)△	143.7	151.6	-5.2%

* 平均房租：酒店的客房收入除以酒店的總出租客房晚數

△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酒店的客房收入除以酒店的總可出租客房晚數

財務回顧

總營運成本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的11,916,489港元增加4,562,752港元至本財政年度同期的16,479,241港元，升幅約為38.3%。總營運成本增加，主要乃由於最低工資上升而導致僱員福利開支有所增加，以及上市費用開支2,307,772港元的一次性費用所致。倘不計及該筆一次性費用，總營運成本將僅增加2,254,980港元至14,171,469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加18.9%。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營運成本：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百分比變動
營運租約開支	4,526,612	4,250,397	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85,492	3,184,511	6.3%
僱員福利開支	2,648,129	1,922,286	37.8%
公用設施	679,903	607,836	11.9%
上市費用開支	2,307,772	—	不適用
其他營運開支	2,931,333	1,951,459	50.2%
	<u>16,479,241</u>	<u>11,916,489</u>	<u>38.3%</u>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主要以其本身之營運資金作為經營業務之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3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約8,677,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82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4,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本集團資產總值除以負債總額之百分比)約為32.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1.6%)。

展望

深圳市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舉辦第二十六屆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世界大學生運動會」)。本集團預期，世界大學生運動會將吸引來自150多個國家的遊客、工人、義工、運動員及支持者到訪深圳市，並為該等酒店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的入住率及房租帶來強勁增長。

酒店營運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締造及加強與策略夥伴的策略關係，並提高「悅來客棧」這品牌在中國的知名度。酒店顧問服務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拓展網絡，透過參與展銷會、展覽及特色的公關活動於中國宣傳其酒店顧問服務業務。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規定的買賣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買賣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已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授出任何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或根據任何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行使任何兌換或認購權利。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譚國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競爭性業務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本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的期間，概無董事於本集團業務以外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以前或現在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合規顧問

經本公司合規顧問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更新及通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華富嘉洛企業融資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所訂立的協議，華富嘉洛企業融資已收取及將會收取作為本公司合規顧問的酬金。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故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內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最低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的配售(定義見招股章程)完成後，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內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存置該條所述的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隨即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方文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	99,759,466	55.4%
戴偉仁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523,655	5.8%

附註：

1. 黃勺庭女士為方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勺庭女士被視為於方先生擁有權益的99,759,46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西村真女士為戴偉仁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西村真女士被視為於戴偉仁先生擁有權益的10,523,6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緊隨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配售完成後，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內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存置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所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故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或公司（並非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內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存置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就董事所知，緊隨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配售完成後，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且預計彼等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中擁有10%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邱代倫先生 (附註 1)	實益擁有人	10,800,000	6.0%

附註：

1. 程曉敏女士為邱代倫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程曉敏女士被視為於邱代倫先生擁有權益的10,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緊隨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配售完成後，概無任何人士（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中擁有10%或以上的權益。

承董事會命
勅濟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方文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文先生及黃樟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戴偉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克勤博士、譚國明先生及蔡榮森先生。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連續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之網頁，亦將載於本公司之網站www.legendstrategy.com內。